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5 人，实际参加监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审议，本次会议经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与会监事同意豁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期限，并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核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3 月修订）》。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3 月 26 日